

水利處 新聞稿

「房裡溪南溪橋改建工程」獲中央補助經費 2580 萬元辦理 以提升排水通洪斷面及防洪能力

承辦單位：水利處

聯絡電話：559596

本縣苑裡鎮泰田里與南勢里交界苗 43-1 線之房裡溪南溪橋，因本(112)年 8 月 4 日「中度颱風卡努」於 8 月 5 日引進西南氣流及短時強降雨，併因南溪橋通洪斷面不足造成上游溢流淹沒農田、淘刷道路等災害。

經檢視「房裡溪治理計畫」，現況南溪橋長 20 公尺，寬 8 公尺，梁底高 83.24 公尺，較 50 年洪水位 85.23 公尺，通洪斷面不足 2.08 公尺(25 年洪水位 85.06 公尺，不足 1.82 公尺)，遠不符防洪需求，亟需改建。

案經本府提報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辦理改建，並由中央單位與本縣陳超明立法委員及各級民意代表至現場勘查後，本案已初步獲得經濟部水利署同意核列 2580 萬元辦理改建工程，相關改建範圍除原本橋梁改建加大通洪斷面外，尚有周邊引道亦將因應橋梁改建工程一併調整，全案預計將於 112 年級 113 年度進行後續設計及施工，施工期間預期將造成交通不便情形，敬請見諒。

另有關卡努颱風造成本縣苑裡鎮縣管河川房裡溪及苑裡溪部份護岸及防汛道路損害事宜，待緊急搶修險部分均已完成，相關災害待復建設施均經本府勘查後循災修工程程序提報中央並奉核定，相關災害復建工程將依序辦理後續設計及工程招標作業，並預計於 113 年度完成施作。

計畫位置



災情現況



改建範圍示意圖

